

亞洲大學附屬醫院 護理部
112 年度護理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適用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

壹、目的：

為鼓勵優秀護理學生從事臨床照護，建立產學合作關係共同培育人才，特提供護理學生獎助學金。

貳、適用學校：

亞洲大學、中國醫藥大學。

參、適用對象：

護理系(含後護系)自入學第一學年至第四學年在學學生。

肆、申請日期及條件：

- 一、申請日期：即日起至113年9月30日止。
- 二、大學一年級申請：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5分(含)以上、操行成績80分(含)以上，在校期間無不良紀錄。
- 三、大學二~四年級申請：前一學年學業成績平均75分(含)以上、操行成績80分(含)以上，在校期間無不良紀錄。
- 四、需有師長推薦。
- 五、符合條件之清寒學生、原住民優先錄取。

伍、獎助名額及獎助學金金額：

- 一、獎助名額：經學校推薦彙整，共錄取 50 名
- 二、獎助學金金額：
護理系(含後護系)學生自入學第一年至第四年皆可申請，獎助學金 1 年 13 萬元，最高補助 4 學年(52 萬元)，申請一年畢業後需服務一年，依此類推。

陸、申請方式：

- 一、由學生向該學校護理系提出申請，並檢附相關資料，由該校審查後推薦。
- 二、繳交相關資料：
 - (一)獎助學金申請表(附件一)
 - (二)獎助學金師長推薦表(附件二)
 - (三)自傳一篇(1000 字)，包含自我介紹及護理生涯規畫
 - (四)前一學期(年)成績證明書，含實習成績、操行成績
 - (五)如為清寒學生或原住民，須提交清寒證明或原住民證

柒、審核及撥款：

- 一、申請資料請寄送本院護理部，經護理部初審後，取得院方核定後，將函覆通知學校

獎助學金推薦結果。

- 二、經本院審核通過後，本院人事室將依據核定名單寄送合約書，申請人於收到合約書簽署後，即提撥獎助學金匯款至申請學生之存摺帳戶，並納入當年個人之綜合所得稅申報。

捌、義務與服務：

- 一、在學期間，學生應遵守規，敦品勵學。
- 二、在學期間，校方應盡量安排在本校實習，並優先安排至本院最後一哩臨床選習，實習單位由護理部安排。
- 三、在學期間若學業成績平均低於 75 分，操行成績低於 80 分，則須解約並返還已領取之全部獎助學金。
- 四、本獎助學金之護理學生，於此學制畢業後，需依據醫院規定之到職日(最遲需於畢業當年度首次執照考後 10 天內)至指派院區就業，並依補助獎學金額履行合約年限義務。
- 五、領取本獎助學金之護理學生，畢業後服務之單位，應接受甲方之指派各服務院區(含亞洲大學附設豐原醫院暨附設私立豐原綜合長照機構)，且同意以輪值三班為主要分配之單位，不得異議。
- 六、學生接受獎助學金期間，如中途休學、延遲畢業或遭退學處分，致無法於應報到日辦理報到者，應於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以書面方式主動告知甲方，並應返還所領之全部獎助學金予甲方。如乙方因服兵役或有不可歸責於乙方之事由，致無法於應報到日辦理報到者，應以書面方式向甲方申請延後報到並獲同意後，始得依甲方指定日期辦理延後報到，否則視同違約，並應返還所領之全部獎助學金予甲方。
- 七、學生無正當理由未依約報到，視同違約，需返還領取之全額獎助學金；如於履約期間自行離職者或因違反本合約書、甲方勞動契約、管理規章法令規定而遭受免職處分者，皆視同違約，應按履行服務期限比例繳回獎助學金。
- 八、學生報到後於實習護士實施要點第五點所定期限內未考取護理師執照時，當以實習護士任用；若逾前揭要點第五點所定期限仍未考取護理師執照時，可申請轉調任或自請離職，但應按未履行護理專業職務服務期限佔應履行服務期限比例於職務異動或離職前繳回獎助學金。
- 九、已領取本項獎助學金者，不適用「最後一哩給新方案」及「早報到獎金」。